

inspur 浪潮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INSPU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596)



2017

Annual Report 年度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0
企業管治報告	12
董事會報告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損益表	4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7
財務概要	11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王興山先生
李文光先生*
靳小州先生

非執行董事

申元慶先生*
董海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烈初先生
張瑞君女士
丁香乾先生

公司秘書

陳穎女士
鄒波先生

監察主任

董海龍先生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 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
宏光道 1 號
億京中心
A 座 30 樓 B&C 室

網站

www.inspur.com.hk

主板股份代號

596

* 李文光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申元慶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本人謹代表浪潮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

財務摘要

於回顧年度，營業額為1,317,9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63,17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3.31%。二零一七年在管理軟件業務收入同比增長25.6%帶動下，公司主營業務利潤同步提升；同時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穩定增加和本年繼續錄得投資物業公允值增加，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13,0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9,893,000港元)，相比去年同期盈利增長88.75%。

每股基本盈利分別為12.30港仙(二零一六年：6.64港仙)，攤薄後每股盈利分別為12.20港仙(二零一六年：6.63港仙)。

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

二零一七年，在國內外經濟形勢依然不樂觀的大環境下，公司順應企業數字化轉型的強勁需求，全面貫徹落實「以數據為核心」的戰略。於年初時，公司就已制定積極的市場擴張策略，投放資源支持重點區域突破銷售規模，著力發展直銷渠道，發佈專門的渠道運營產品，得益於策略的成功落地，管理軟件收入和毛利繼續保持超過20%的增長，提升了公司的市場影響力和競爭力，同時公司在整體運營費用控制也取得初步的成效，公司經營業績穩步增加。

二零一八年，中國經濟將會在穩中求進，按照新時代發展理念，以創新為主導，步入高質量發展的新時代。雲(雲計算)、大(大數據)、物(物聯網)、智(人工智能AI)、移(移動互聯網)、鏈(區塊鏈)，各種新技術、新模式層出不窮，目不暇接，公司將積極的跟隨技術創新的步伐。同時預期隨著新一輪國企改革和企業間重組的推進，以及新技術的應用，將進一步激發企業高層決策者的信息化需求，我們預期整體管理軟件業仍將保持穩定的增長。二零一八年，集團將圍繞集團性客戶間重組帶來的市場機會，透過推進企業的數字化轉型，幫助客戶挖掘數字資產的價值潛力。收入規模是公司發展的關鍵，管理軟件企業只有形成足夠規模，才能具有至關重要的規模經濟效益，才能立足長遠、成為客戶的長期合作夥伴，我們亦將密切關注市場上的並購重組機會。二零一八年，公司將繼續堅定不移的向企業SaaS服務商轉型，全面實現主營產品全面雲化部署，實現從管理項目到企業SaaS服務的轉型，進一步加快公司的發展，提高客戶的滿意度，力爭為股東贏得較好的回報。過去的一年，經營業績穩步提升，離不開股東的支持、董事會的指導和全體員工的努力，也離不開合作夥伴以及關心公司發展的各界人士的支持。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 二零一七年度報告

主席報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大家一直以來對集團的鼎力支持，並對全體員工於過去一年為集團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意。

主席
王興山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3.31%，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6.1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約為113,051,000港元，相比去年同期增加約88.75%。

(1) 來自管理軟件收入大幅度增長

本年內，集團錄得營業額為1,317,9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63,17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3.31%。其中來自管理軟件的收入為1,041,31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28,839,000港元)，較去年增長25.64%；來自軟件外包業務的收入為276,63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4,331,000港元)，相比去年減少17.26%。

(2) 經營業務毛利大幅度增長

本年內，經營業務錄得毛利為431,67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42,161,000港元)，較去年增長26.16%。毛利率提高到32.75%(二零一六年：29.42%)，毛利率同比增加的主要因為產品標準化程度提升，管理軟件業務毛利率增加所致。

(3) 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得到有效管控

本年內，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為499,54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60,006,000港元)，較去年增加8.60%，主要是因為增加市場銷售人員，本集團整體人力費用增加。

(4) 經營業務其他收入、其他淨收益和虧損

本年內，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和虧損為136,3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5,743,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2.44%。主要因：1)已確認來自政府撥款收入約9,66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1,40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9.22%；2)同時該減少被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及物業收入37,1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2,487,000港元)的增加而部分抵消。

(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大幅度增加

本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為113,0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9,893,000港元)，主要因：1)儘管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管理軟件業務持續增長，收入及毛利增長率高於費用增長率；2)軟件外包業務處於轉型期，分部收入和毛利減少，但被來自管理軟件業務的毛利增加而抵消。

每股基本盈利為12.30港仙(二零一六年：6.64港仙)及攤薄後每股盈利為12.20港仙(二零一六年：6.63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財務資源及流動性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2,077,03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4,331,000港元)。流動資產為1,814,116,000港元，其中主要為銀行存款和現金結餘1,350,777,000港元，主要為人民幣存款。

流動負債為917,484,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流動負債的1.98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及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其貨幣風險。董事相信，在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之情況下，本集團將可應付其到期的外匯負債。

資本架構

年度內，本集團主要以股東資金、內部產生資金及經營業績作為其經營業務的資金。

股息

於呈報期結算日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0.03港元(二零一六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末期股息0.03港元)，惟須待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僱員資料

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763名僱員。

本年內，經營業務項下的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680,249,000港元。

根據本集團制訂的經管理層審查的全面的薪酬政策，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釐定僱員薪酬。本集團參考其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予基本薪金以外之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此外，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畫及醫療保障計畫及為管理人員和其他僱員投資繼續教育及培訓項目，以不斷提升他們的技能及知識。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根據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畫，公司授予高管和員工3,000萬的期權，以激勵員工和股東一起創造分享企業價值。截至年底，900萬股期權已歸屬但尚未行使。

資產抵押

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約14,126,000港元被質押(二零一六年：約18,44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順應企業數字化轉型需求強勁的增長趨勢，全面貫徹落實「以數據為核心」的戰略，利用雲計算、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能等新技術，以浪潮企業雲作為企業轉型升級的新動能，旨在助力客戶打造智能型企業，向雲服務、數據服務轉型，力求成為中國企業管理軟件與雲服務的領導廠商。

一：企業管理軟件相關業務

1、雲服務業務

進入數字經濟時代，傳統產業面臨改造升級，新技術、新產業、新業態、新模式不斷出現。以雲計算為代表的IT技術成為實現新舊動能轉換的重要驅動力。工信部發佈《雲計算發展三年行動計畫》，浙江等多省市紛紛啟動企業上雲行動。

報告期內，本集團緊抓「企業上雲」機遇，浪潮ERP雲化升級為浪潮企業雲，年中在北京發佈GS7.0，推出財務雲、人力雲、採購雲、大數據分析雲等浪潮雲ERP系列產品，以互聯、共享、智慧理念為引領，為企業構建「智慧大腦」，加速企業數字化轉型。從7月份開始，面向企業市場舉辦浪潮GS7.0巡展，覆蓋廣州、天津、合肥、鄭州、臨沂、煙台、哈爾濱等20多個城市，吸引眾多企業客戶參會。在中型企業市場，於11月25日發佈浪潮PS365 Cloud。在小微企業市場，發佈浪潮雲會計及雲進銷存。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全面覆蓋大中小微企業市場，以高品質「雲引擎」賦能浪潮夥伴和企業，構建雲時代的核心競爭力。於本報告期，本集團更加重視合作夥伴的力量，於4月24日，浪潮雲ERP全國渠道合作夥伴大會召開，發佈面向中小微企業市場進軍的渠道戰略，重構渠道體系，全面釋放渠道價值，助力企業上雲。

公司進一步拓展人力雲的應用場景和提升產品體驗，持續優化人事系統、薪酬系統等多個應用場景體驗，定位於為大中型企業提供專業人力資源雲服務解決方案。本報告期內，公司正式發佈雲考勤、雲招聘產品，核心架構能力領先於對手，未來公司將進一步加快市場推廣，緊扣市場熱點與優秀管理模式，提升企業端和個人端的客戶體驗，進一步提升用戶應用品質，擴大用戶規模。本報告期內，簽約中國鐵建、廣東粵財、廣州塔、中國能源建設、蘭州市軌道交通、山東能源臨沂礦業集團、中電建路橋集團等典型客戶，註冊用戶數超80萬，最高日PV超127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採購雲 (iGo) 繼續在功能和穩定性方面進一步提升，實現採購模式全覆蓋，已成為建築行業的電子採購第一品牌，未來公司繼續加快下一代產品的研發，利用最新的技術提升採購雲的應用領域並在製造行業進行積極推廣應用。本報告期內，已成功簽約中國電子科技集團、江蘇金陵科技集團、山東聯盟化工、浙江偉星實業、魯班(北京)電子商務科技有限公司等典型客戶。

報告期內，公司正式發佈雲+智慧化企業協同平台，包含移動門戶、數字化工作平台、數字化協同平台、智慧助理和移動開放平台五大功能，幫助企業塑造全新工作方式。以公有雲模式提供移動應用服務，作為員工協同與移動應用統一入口，集成GS、PS及協力廠商業務應用，融合基於自然語言的對話式平台等智慧化功能，獲得市場好評，已在中國國際工程諮詢有限公司、上海飛機設計研究院、承德熱力集團等典型客戶正式上線，註冊用戶數過10萬，日PV超過55萬。

浪潮推出的雲會計產品自二零一六年底上線以來，憑著「簡單、移動、智慧」特點，隨時隨地辦公，幫助小微企業大大提升工作效率，節省至少60%的重複性工作。獲得用戶的積極關注，截止到本報告期，註冊用戶已超過40萬。未來公司將進一步提升雲會計的用戶體驗，不斷完善產品功能，借助平台產品的連接功能，幫助小微企業對接銀行、代賬公司等，打通線上授信、線上融資的綠色通道，破解中小企業融資難題，為中小企業發展助力。2018年1月，由工信部中小企業發展促進中心舉辦的第六屆中國中小企業服務大會上，浪潮雲會計線上成功入選「2017中國中小企業首先服務商」。

2、 軟件及數據服務業務

公司充分利用在集團管控、財務共享等領域的產品優勢，助力大型企業集團在管理會計上的創新。報告期內，本集團管理軟件繼續保持大幅度增長，簽約合同金額同比增長49%。為幫助集團企業順利完成財務管理的轉變，於2017年4月26日，浪潮在上海國家會計學院隆重舉辦主題為「新財務大共享」的集團企業財務共享高峰論壇，進一步提出「新財務大共享」的理念。於2017年10月23日，浪潮與西安歐亞學院聯合建設的全國首家高校財務共享體驗中心正式發佈，共同推動管理會計在高校教學的研究與實踐。於2017年11月11日，浪潮又在上海與上海國家會計學院、ICAEW、CGMA、ACCA、IMA等聯合主辦「大數據與管理會計創新」論壇。本次論壇上，浪潮與上海國家會計學院、ICAEW面向全球聯合發佈《大數據在中國企業管理中的應用實踐與啟示》報告，幫助企業挖掘數據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緊抓全國糧食行業資訊化升級帶來的機遇，提供基於物聯網的智慧糧食整體解決方案和產品，面向各級糧食主管部門和大、中、小、微不同規模的糧庫提供服務。智慧糧食解決方案本報告期再次簽約中國儲備糧管理集團公司、國家糧食局、山東省糧食局以及河南、安徽、湖南等省份糧食行業資訊化重大項目。憑藉公司對糧食行業及物聯網技術的方案優勢，公司在糧食資訊化領域，市場佔有率繼續保持第一，公司未來將進一步與合作夥伴進行推廣，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

交付與現場實施方面，公司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通過各種措施提高客戶滿意度。繼續完善區域交付中心的佈局，增補區域本地化實施人員，積極引進富有經驗的高級項目經理、高級顧問，確保現場實施的規範性，項目進度按合約達成，提高交付效率，降低交付成本。本報告期，完善了客戶滿意度與客戶回訪機制，以確保公司產品和服務美譽度。本報告期，各項關鍵交付指標均取得滿意的效果。

二：軟件外包業務

報告期內，因主要客戶業務的市場策略調整，導致公司外包業務收入同比下降，外包業務面臨業務轉型和拓展新的客戶雙重困難。公司通過繼續挖掘微軟、古河電工、移動卓望等客戶的業務佈局核心，同時本報告期成功簽約海爾等新的客戶，承接新的業務，切實推進了與古河電工在雲計算方面的合作，配合其全球統一化項目，為其項目在國內、亞太及全球的推進打下良好基礎。

未來公司將繼續業務轉型，增加服務形式、創新服務內容、拓展服務範圍，擴大新型外包業務比例，推動軟件外包業務向產品、平台、雲與大數據全面轉型。力求完成外包服務模式從傳統模式，向基於雲計算的IT服務模式轉變。拉動增長。

商業規劃

在浪潮看來，企業數字化轉型，應秉承「互聯共享智慧」的理念，在明確數字化戰略、方向基礎上，緊密圍繞「雲」和「數」兩大驅動力，以「ERM進化」為支撐，構建「企業大腦」，推動企業管理更加共享、精準、可視、智慧。

二零一八年，公司將繼續貫徹落實「以數據為核心」的戰略，通過聚焦行業與核心產品，繼續實施積極的市場擴張策略。公司將加大研發投入和高端人才的引進，加快面向合作夥伴的產品的發佈，爭奪中小型企業管理軟件市場，提高公司產品的市場份額。同時以ERM業務為基礎，研發物聯網和大數據分析產品，打造工業互聯網平台。幫助大型企業進行數字化改造，服務於集團企業多級下屬公司和產業鏈上下游企業。聯合合作夥伴一起建立工業互聯網生態，面向中小企業推動「企業上雲」。公司繼續通過合資合作、自主研發等方式，使公司具備更全面的企業雲服務方案，實現「傳統軟件業務全面雲化」與「雲服務業務跨越式發展」的目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

王興山先生，53歲，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泰山學者，財政部管理會計諮詢專家，北亞管理會計領袖智庫成員。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計算數學專業，擁有碩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代初作為訪問學者赴日本生產性本部研究企業管理與軟件工程。王先生曾服務於浪潮集團若干部門。王先生於中國IT行業(特別是軟件與IT服務行業)的運營和管理有著超過30年的經驗，始終致力於ERP技術創新與管理創新，帶領公司向國內領先的雲服務商轉型。因其卓越成就，曾獲得「中國軟件產業十大領軍人物」、「中國管理學院獎」、「山東省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等多項殊榮，多項成果獲國家或省專項獎勵。

李文光先生，49歲，本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擁有逾十六年的業務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三年取得荷蘭恩荷芬理工大學(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in Eindhoven)電機工程碩士學位。李先生在歐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澳洲、菲律賓及馬來西亞的AT&T Network Systems International及朗訊科技(Lucent Technologies)擔任技術、營銷與業務發展及業務管理職位約九年。李先生任職朗訊科技期間，於一九九七年獲上述該公司全額資助修讀歐洲工商管理學院(INSEAD)的全日制工商管理碩士課程。李先生後來加入甲骨文公司(Oracle Corporation)擔任亞太區企業客戶部客戶總監，其後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入本集團，身兼投資者、共同創辦人及營運總監，翌年晉升為本集團外包業務初創企業的總裁兼行政總裁，幾近由零開始成功將該業務打造成為中國五大外包公司之一，服務國內外市場。彼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辭任，自此成為多個項目的私人投資者。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同時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以及浪潮通用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

靳小州先生，56歲，曾獲北京大學空間物理理學學士學位，中科院電子所電機工學碩士，以及波士頓大學電機、計算機及系統工程碩士學位。靳先生現為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浪潮世科服務有限公司(Langchao Worldwide Services Ltd.)(「浪潮世科」)總經理，分管公司全球外包等服務。靳亦曾先後在Nets Inc., Fidelity Investment(富達基金)，Thomson Financial Services(湯姆森一路透集團金融服務公司)和ONEWORLD Software Solutions擔任架構師、研發總監、主任架構師及技術總監等職務。於2000年，靳先生創立美國DoubleBridge Technologies Inc.，為其擔任合夥創始人及運營副總裁，彼亦擔任北京道達技術有限公司總裁及DoubleBridge(香港)董事總經理。靳先生有30年的I.T.行業從業經驗，主管風險投資、設計規劃、管理開發方面的工作。

董海龍先生，40歲，非執行董事，董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持有電訊工程學士學位。董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公司。

申元慶先生，53歲，非執行董事，持有加尼福利亞大學Santa Barbara分校頒發的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申先生現任京東雲事業部總裁。申先生曾任微軟亞太研發集團首席運營官，作為微軟在亞太區的高級領導團隊成員，申先生負責微軟在亞太區的全球發展策略及方針。此外，申先生曾負責監督中國的Microsoft Cloud(微軟雲端)相關開發與部署工作，以及管理聯合發展生態環境。申先生具備廣博技術知識及豐富業務運營與管理經驗。申先生於2018年3月27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黃烈初先生，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八一年修畢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及商務，並於一九八七年修畢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於多家香港及中國資本的上市金融公司出任高層行政人員，於銀行業務、投資、企業融資及證券交易等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黃先生現亦為於香港證券交易所掛牌之一家主板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瑞君女士，5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2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持有管理學博士學位。張女士現為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財務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並參與研究IT與管理融合的企業集團管控策略、企業集團財務管理及財務資源、及企業風險管理。近年來，張女士已於中國多份學術期刊發表論文，如《管理世界》、《會計研究》、《中國軟科學》、《財務與會計》及《經濟理論與經濟管理》。張女士現亦為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掛牌之一家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香乾先生，5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為中國海洋大學博導及主任。丁先生過往曾擔任中國海洋大學CAD與多媒體研究中心及資訊工程中心的主任、青島市物聯網協會學術委員會會長、青島市製造業信息化專家組組長、青島市發改委、青島市科技局、青島市經信委信息化專家。丁先生主要專注於軟件工程及人工智能等領域的研究。丁先生亦在企業信息化服務及現代服務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同時，丁先生亦為科技部「十二五」科技支撐計劃現代服務業領域總體專家組專家及科技部「十二五」製造業信息化科技工程總體專家組專家。彼主持及參與了逾50個國家及省級講座及大型企業集團逾30個信息化建設項目並獲授9個省級科技獎及取得21個國家專利權。丁先生亦出版有關多個領域的學術論文60餘篇及信息化方面專著3部。

高級管理層

陳穎女士，47歲，本公司秘書。她是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女士曾擔任一間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董事。

鄒波先生，39歲，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及聯席公司秘書。鄒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持有管理學和法學學士學位。鄒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有效管理及提升股東價值與投資者信心十分重要。

本公司已積極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加強企業管治常規，增加透明度及維持對股東的問責性。

董事會

本公司已採用及盡力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期間一直遵守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a) 守則條文第 A.2.1 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王興山先生擔任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此一構架未能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 A.2.1 條。董事會認為，現時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王興山先生一人擔任，有利於執行本公司業務策略及儘量提升營運效率。(b) 守則條文第 A.6.7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的瞭解。部分董事因公務無法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未來將適當安排會議時間。

董事會將繼續加強執行有利於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標準及常規，並定期檢討該等標準及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主要的企業管治原則和做法如下：

董事會負責制訂政策、策略與計劃，並領導創造價值及代表股東監督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評價管理層業績。董事承擔著為公司的成功提升及創造最大利益的任務。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由公司的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在首席執行官的領導下進行運作。此外，董事會亦已將各種職責分派至董事會各附屬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定期及在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需要時舉行會議討論相關事宜。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共召開四次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如下：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

董事	出席次數
王興山先生	5/5
李文光先生	1/1*
靳小州先生	5/5
申元慶先生	5/5
董海龍先生	5/5
黃烈初先生	5/5
張瑞君女士	5/5
丁香乾先生	5/5

* 李文光先生自2017年8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任期內召開1次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記錄乃由公司秘書保存，並會送呈各董事作為記錄及會公開讓董事查閱。

董事可如期取得所有相關數據，以及獲得公司秘書與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任何董事均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王興山先生擔任。彼負有執行責任並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職責，並使董事會及時處理所有重要及適當之問題，以及對未來業務方向，日常管理營運決策及集團管理層表現負有執行責任。此外，董事會設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向董事會提供明智之獨立判斷，豐富之知識及經驗。誠如下文所述，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架構可確保本集團內部權力及授權維持充分平衡。

董事會之組成

截止報告期日，由以下三名執行董事：王興山先生、李文光先生和靳小州先生；非執行董事董海龍先生和申元慶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瑞君女士、黃烈初先生及丁香乾先生組成。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以如此均衡之架構組成，目的在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穩固之獨立性。各董事履歷載於年報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內，當中載列各董事之多樣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本公司已接獲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已評估彼等之獨立性，並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上市規則所界定之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重選及罷免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該委員會成員為一名執行董事王興山先生和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瑞君女士及黃烈初先生。提名委員會之主要目的為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擬作出之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該委員會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並會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如必要)，尤其是通過在有關策略性業務領域之貢獻為本集團管理增值之候選者，且彼等之委任將可產生一個強大及多元化之董事會。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載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根據組織章程，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每次周年大會不得不少於1/3的董事輪選。此外，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的新董事，須於隨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年內提名委員會會議召開二次。

董事之責任

須確保每位新受聘董事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適當理解，以及完全知悉彼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之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發行人之業務及管治政策下之職責。董事須持續提升其在法律及規管的發展、業務和市場變動及本集團之策略發展的知識，以便履行彼等之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擔當活躍角色，可為制訂策略及政策作出貢獻，並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重大委任及行為準則事宜作出可靠之判斷。彼等會於潛在利益衝突出現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彼等亦出任多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監察本集團在實現議定企業目標及指針時之整體表現，並監督表現之呈報。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通稱「標準守則」)，作為自身規管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始終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

資料之提供及獲取

就董事會常規會議而言，議程及相關會議檔會在擬定召開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呈交全體董事。董事會文件供董事傳閱，以保證彼等於召開特別事項會議之前獲得充足資料。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其附屬委員會及時提供充足之數據，以供董事會作出知情決定。倘有任何董事要求獲得除管理層自願提供之數據以外之其他數據，董事可透過不同及獨立途徑接觸高級管理層，以作出進一步諮詢（如必要）。

全體董事均有權無限制地取得董事會會議檔及有關材料。編製該等數據旨在使董事會可對提呈事項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

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王興山先生和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瑞君女士及黃烈初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以及參照企業目標及目的考慮及審批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如有需要，委員會將最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

於本年，舉行過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由本公司主席領導，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控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層權力及責任進行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經營。此外，董事會已成立董事會委員會並授予該等董事會委員會各項權限及責任，詳情載於其各自之職權範圍。所有董事均真誠地履行職責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之標準，於任何時候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涉及利益沖突的交易）、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財務及營運事宜。

董事會向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委以各自特定的職責。該等責任包括執行董事會的決定；根據董事會所批准的管理策略及計劃指示及協調本公司之日常營運和管理；制定及監察營運及生產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和監察監控系統。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職能包括 (i) 於提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考慮任何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員工或外部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項目；(ii) 經參考核數師進行之工作、其費用及聘用條款後，檢討與外部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 (iii)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與相關程序是否充足及有效。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之情況

董事	出席次數
黃烈初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2/2
丁香乾先生	2/2
張瑞君女士	2/2

審核委員會需每年最少一次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審核過程中之任何問題，管理層不得與會。審核委員會於遞交業績予董事會前先行審閱中期及全年報告。該委員會於審閱本公司中期及全年報告時，不僅注意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之影響，亦兼顧須遵守會計政策、上市規則及法律之規定。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之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於企業管治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並於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披露。

年內，董事會考慮以下企業管治事項：

- 檢討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企業管治責任；及
- 檢討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能夠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確保符合相關法規及監管規定以及遵守適用會計準則。董事會已收到高級管理層提供的管理帳目和所需的附隨解釋及數據，以便就批准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審。

董事確認其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責任。

概無任何可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方面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核數師酬金

年內，向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支付之酬金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已提供服務	
審計服務	2,462

與股東進行溝通

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之股東提供溝通良機。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主席一般均出席以解答股東提出之問題，而外聘核數師每年均會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通告及有關檔於大會舉行日期前最少二十工作日寄予股東。

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已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函內。大會主席亦已於會上向股東解釋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及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本公司長遠發展的基石。而可持續及穩健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可有力協助本公司業務長遠發展及增長。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建立和維持合適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利益。年內，本公司繼續聘請外部顧問，檢討及比較現時公司採納之整套風險管理系統設計與市場之慣例，以完善現行之風險管理系統，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建基於「三道防線」模式，分別為日常營運及監控、持續之風險管理活動、獨立監察內部監控活動，各功能環環相扣。而各營運單位之主要內部監控程式，已透過一系列之政策與程序，向各單位提供清晰指引，當中已參考有關管治、風險管理及合規之元素。公司就政策與程序作定期檢閱及更新，並向各單位提供有關培訓，以確保其有效性。

本公司的重要政策與程序包括舉報政策，以提供舉報公司不當行為的渠道；內幕資料處理程序，以確保有關員工保密資料，直至有關資料公平適時地公開。

風險管理系統

本公司一直沿用符合國際專業標準之企業風險管理系統，與現時之內部監控系統相容。風險管理系統包括目標設定、風險事項辨認、風險評估、風險回應及監控活動等。而該系統並非單一過程，管理層與各部門合作及交流市場訊息，就當中之變化(如營運環境轉變或市場新興風險)進行溝通，適時作出妥善應對。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及減低識別之主要風險項目對集團的影響，而非消除所有風險項目對集團之影響。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系統主要元素如下：



本公司已就董事會、管理層、營運單位、風險管理及內部稽核清晰釐定其責任及職能。董事會委任審核委員會持續監察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批准公司為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由管理層向其確認有關系統之設計、執行和監控是否有效。

本公司透過檢討已登記在風險登記冊上之風險項目、風險問卷評估調查、比較市場常見風險項目及舉辦風險工作坊，協助各單位就財務、營運、合規、環境等範疇進行風險項目辨識、就風險發生概率及對公司之影響程度進行分析、考慮對風險之回應措施及其監控活動是否足夠。經分析及整合後，所得的公司重要風險及其監控程序，經由管理層商討及確認，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再由審核委員會持續監察，循環不息。公司之重要風險分為10類，已於本報告第19至23頁中詳細披露。

內部監控

內部稽核部一如以往在外聘顧問協助下，可就針對公司重要風險之監控程式進行檢討工作，並按照獲審核委員會審批之年度審核項目計劃，對重要監控程式進行獨立檢討，定期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重要調查結果及其改善建議。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獲管理層確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設計、執行和監控為有效。一如其他系統，就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本公司所採納之系統只能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公司將持續維持完善及穩健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配合公司長遠之策略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重要風險

公司於本年就 10 個不同類別的範疇，辨識及評估不同之風險項目及其監控情況，該 10 個範疇包括財務、經濟及政治、員工、客戶、供應商表現、法律及法規、資訊科技、營運管理、自然災害、傳媒及聲譽和能源環保。就上述範疇中的各個風險項目，評估對公司在財務、聲譽、健康和 safety、法律法規以及人才保留方面之影響及其風險變動。詳情載列於下表：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財務、經濟及政治	因內地及香港之財務、經濟及政治環境氛圍轉差，而影響公司之財務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密切監察市場趨勢 — 留意政府政策方向，以作即時應對 — 與相關顧問保持良好關係，緊握市場動向 — 公司內之專才研究新的商業策略計畫，以減低負面影響 	中	← → 現時財務、經濟及政治環境氛圍穩定
員工	員工為公司重要資產，員工之流失、未能吸納優質技能型工作力及其工作安全，會影響公司提供產品及服務質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析市場薪酬數據，及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 — 制定完善的績效評估系統 — 為重要職位制訂接班程式 — 提供培訓(包括健康及安全)/員工發展 — 主動參與各大校園招聘會 — 制定實習生培訓課程並優先提供工作機會予完成培訓的實習生 — 全面員工保險保障 	低至中	← → 並無重大問題引起管理層特別關注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客戶	公司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支援其營運需要。如未能瞭解客戶所需或解決客戶查詢，將直接影響公司收入及長遠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項目計劃階段，已有足夠溝通清楚客戶要求 — 由內部專才研究解決方案 — 透過客戶研討會及各種方式洽商，持續與客戶溝通，充分掌握客戶需求 — 就每項產品／項目按客戶要求制定產品規格，並與客戶確認 	低至中	← → 該範疇未有重大改變，風險維持低水平
供應商表現	缺乏供應商績效管理，與有問題的供應商聯繫，導致聲譽及財務受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合資格供應商／顧問登記程式 — 要求供應商／顧問提供相關牌照、工作經驗等 — 持續監察供應商／顧問之表現 	低	← → 該範疇未有重大改變，風險維持低水平
法律及法規	新實施之法律法規，或令公司在現行運作下未能符合相關要求，導致聲譽及財務受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擁有具有熟悉香港及中國內地公司／上市條例的團隊 — 密切留意市場動向，作出即時反應 — 適時向員工提供有關上市條例及公司法的指引 — 如有需要，主動尋求專業意見／協助 — 與內部稽核部加強溝通，以確保不合規事宜能儘早解決 	低至中	← → 雖然市場推出新的法例法規有可能增加集團的合規成本，但不會為集團整體造成重大影響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資訊科技	系統故障／失誤或公司未能瞭解市場最新科技，令客戶對公司失去信心，失去相關領域之領先地位，影響公司業務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相關之工作規範，並按規範執行 — 就資料庫進行每天備份 — 要求業主制定災備方案 — 設立專職人員進行系統定期保障維護 — 積極參加業界研討會／展覽等交流活動 — 留意市場趨勢及研究 	低至中	← → 集團資訊科技部就資訊科技保安問題時刻保持警覺，風險水平維持不變
營運管理	公司各單位日常之營運監控措施不足，導致聲譽及財務受損，包括：合同定價過低、項目監控不足、預算監控不足、合同風險、依賴單一銷售渠道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財務部每年與各部門制定預算，經管理層審批 — 定期工作報告呈交管理層檢閱 — 制定審批程序 — 聘請有相關經驗之員工 — 制訂短、中、長線發展戰略 — 積極開拓新銷售渠道 — 如有需要，會尋求有關專才協助審計部就重要的監控程序作獨立檢查 	低至中	← → 由於業務及營運模式未有重大改變，因此風險水平不變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自然災害	因嚴重災害，如火災、洪水、傳染病毒爆發等，對日常營運造成影響，導致公司財務損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部門業務持續規劃，並安排員工於需要時可於備選場所繼續作業 定期檢驗及保養辦公室防火設施及其他應急裝備(如防洪沙包等) 購買足夠保險保障 	低至中	← → 有關災難性事件之風險水平維持不變
傳媒及聲譽	不當的媒體推廣及宣傳，及不適當當地回應傳媒查詢，可能對公司形象及聲譽造成損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市場部密切留意媒體有關公司的最新訊息 公司存在危機管理機制 市場部為應對傳媒之集中點 回應傳媒之發言人代表機制 	低	← → 市場部密切監察各媒體之動態，並即時處理有關事故。該風險水平維持不變
能源環保	未有有效地監控項目排放出的污染(如噪音、廢氣、科技廢料等)，對環境造成負面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嚴密監控過程中產生的污染物 如遇到有關投訴，會即時跟進 	低	← → 由於業務性質之原故，該風險維持低水平

¹ 注：風險變動—風險程度增加(↑)、減少(↓)或維持不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軟件開發及提供軟件外包服務。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13.22%，而本集團五大供貨商佔本集團購貨總額約9.01%。此外，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8.8%，而本集團最大供貨商佔本集團購貨總額約3.16%。

除本公司大股東浪潮集團有限公司(「浪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總稱「浪潮集團」)以外，董事、彼等的連絡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貨商的任何權益。浪潮集團的營業額及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營業額及總採購額約為1.1%及2.44%。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內。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已載於第40頁的綜合損益表內。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總計28,58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0.03港元)。倘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派發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以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金計劃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內。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

關連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與本集團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當中若干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均構成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如下：

1.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八日，本公司與浪潮集團已訂立商標特許協議(「商標特許協議」)，以容許本集團於香港、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使用「浪潮」商標。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上述關連交易已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並就此確認上述交易按照相關協議條款進行，而該等條款誠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2.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已與大股東浪潮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浪潮集團)訂立新框架協議(「新框架協議」)，將目前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綜合分為四個業務類別。主要條款如下：

A. 供應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與浪潮集團有限公司訂立新框架協議，據此，供應交易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人民幣13,860,000元、人民幣16,6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通函(「通函」)中披露及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累計供應交易協議項下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2,668,589元(約14,607,669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供應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給予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供應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集團股東整體有利。

董事會報告

B. 銷售代理協議

本集團委聘浪潮集團擔任本集團產品及服務銷售之銷售代理。作為回報，浪潮集團將收取不高於產品及服務銷售總值1%之佣金。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財政年度，根據銷售代理協議的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分別將不超過人民幣396,000,000元、人民幣475,200,000元及人民幣570,240,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本集團支付給浪潮集團的佣金最高上限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3,960,000元、人民幣4,752,000及人民幣5,702,400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通函中披露及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累計銷售代理協議項下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10,867,969元(約358,450,064港元)及相關佣金的金額為人民幣2,929,358元(約3,377,732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銷售代理協議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給予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銷售代理協議之相關協議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集團股東整體有利。

C. 採購交易

本集團將向浪潮集團採購計算機軟硬件產品。浪潮集團將供應之計算機產品及配件之單價，將由訂約方參照該等產品於有關時間當時之市價協議。

採購交易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高上限分別不超過人民幣60,000,000元、人民幣72,000,000元及人民幣86,400,000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通函(「通函」)中披露及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累計採購交易協議項下的金額為人民幣19,363,463元(約22,327,274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採購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給予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採購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集團股東整體有利。

D. 公共服務交易

浪潮集團將就使用物業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公共服務」)，收費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原則或按不遜於浪潮集團向其他方提供或其他方向本集團提供同類服務條款磋商。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應付浪潮集團的年度最高上限分別為人民幣 12,100,000 元，人民幣 13,310,000 元及人民幣 14,640,000 元。

上述關連交易之詳情於通函中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物業的金額約為人民幣 5,214,932 元(約 6,013,140 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公共服務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可享有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公共服務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3. 委託貸款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委託貸款框架協議甲，據此，本集團委託金融機構向浪潮電子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託貸款。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一項委託貸款框架協議乙，據此，本集團委託金融機構向浪潮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託貸款。

委託貸款交易甲年度最高上限不超過人民幣 300,000,000 元(約 378,000,000 港元)。委託貸款交易乙年度最高上限不超過人民幣 200,000,000 元(約 252,000,000 港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的通函中披露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委託貸款交易甲的最高金額為人民幣 292,771,917 (約 326,942,290 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為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浪潮集團委託貸款交易餘額為零。來自先前年度提供委託貸款的利息金額為人民幣 3,500,542 (約 4,036,342 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委託貸款交易乙金額為零。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委託貸款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給予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委託貸款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集團股東整體有利。

董事會報告

4. 本集團將物業向浪潮集團提供租賃服務(「租賃服務」)，收費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原則或按不遜於向其他方提供同類服務條款磋商。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應收浪潮集團的年度最高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8,208,820元，人民幣31,215,119元及人民幣32,775,875元。

上述關連交易之詳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物業租金及管理費的金額約為人民幣31,127,319元(約35,891,731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租賃服務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可享有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租賃服務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浪潮集團附屬公司出租香港物業，租金收入為663,732港元。

就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確認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程序。根據已進行的工作，本公司核數師已提供董事會函件，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1) 已獲董事批准；
- (2) 已按本公司定價政策訂立；
- (3) 已按規管交易的有關協議條款訂立；及
- (4) 並無超出年度上限金額。

核數師函件副本已由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供。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計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儲備	1,074,701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的一九七一年第3號法例)，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及倘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清償到期債務時，股份溢價可用以分派。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紅股方式派付。

董事

本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王興山先生
 李文光先生
 靳小州先生
 董海龍先生
 申元慶先生*
 張瑞君女士
 黃烈初先生
 丁香乾先生

* 申元慶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參與訂立與本公司董事直接及間接擁有重大權益公司的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連絡人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本、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長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普通股 之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董海龍	實益擁有人	4,000	0.00%

(b) 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的長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本衍生 工具的詳情	相關股份 的數目 (附註)	每股認購價 港元
李文光	擁有人	購股權	9,000,000	2.06

附註(1)：董事的期權 2017 年 12 月 1 日根據 2008 年期權計劃授出。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連絡人士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有關權益。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類別	佔本公司 實益持有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浪潮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附註1)	481,879,286	50.58%
浪潮海外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88,478,000	30.28%
浪潮雲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93,401,286	20.30%
王予昆	實益擁有人	66,396,000	6.96%

附註1：由於浪潮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擁有浪潮海外投資有限公司和浪潮雲投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0%股權，故此，浪潮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481,879,28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有關本公司業務之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股權持有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最初的管理股東或其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連絡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瑞君女士、黃烈初先生及丁香乾先生組成。黃烈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該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直至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為止，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並已於有關全年及中期財務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草本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有關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彼等認為該等業績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期間一直遵守包含主板上市規則附錄 14 之所有守則（「守則」）條文，惟以下各項除外：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a) 守則條文第 A.2.1 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王興山先生擔任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此一構架未能符合企業管制守則之條文 A.2.1 條。董事會認為，現時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王興山先生一人擔任，有利於執行本公司業務策略及儘量提升營運效率。
- (b) 守則條文第 A.6.7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的瞭解。部分董事因公務無法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未來將適當安排會議時間。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確認，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獨立地位年度確認書，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認為屬獨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經採用主板上市規則附錄 10 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始終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彼等之績效、資格和能力制訂。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數字後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保持著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下列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和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ii)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股東周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日起，並沒有更換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王興山

主席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0頁至113頁的浪潮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 data-bbox="164 741 456 774">軟件開發合同的收入確認</p> <p data-bbox="164 827 783 935">由於在評估軟件開發工作的結果及完成進度時須管理層作出判斷，故我們將有關軟件開發合同的收入確認視為關鍵審計事項。</p> <p data-bbox="164 987 783 1256">軟件開發合同的收入應根據合同業務在呈報期結算日的合同完成進度確認。合同完成進度應按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估計合同總成本的比例計量。儘管管理層會根據合同的進度去審閱及修改對軟件開發合同收入的估算，惟就其總收入而言，合同的實際收入及成本可能會高於或低於估算值，影響所確認的收入及溢利。</p> <p data-bbox="164 1308 783 1375">有關 貴集團軟件開發合同收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p>	<p data-bbox="802 827 1305 860">我們就確認軟件開發合同收入的程序包括：</p> <ul data-bbox="802 907 1430 1457"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802 907 1430 974">• 評估對籌備估算軟件開發合同總成本及釐定合同的完成進度的主要監控措施； <li data-bbox="802 1026 1430 1134">• 以抽樣方式與選定的軟件開發項目經理面談，了解該合同的工作進度及評估估算合同總成本的合理性； <li data-bbox="802 1185 1430 1293">• 以抽樣方式對總合同金額、估算的合同總成本及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進行測試並對照相關證明文件；及 <li data-bbox="802 1345 1430 1453">• 按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核實與估算合同總成本的完工百分比的計算，並核實合同收入是否按完工百分比妥為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投資物業估值</p> <p>由於釐定公平值須作出主觀判斷及估算，故我們將投資物業估值視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山東省濟南及香港的辦公室，按公平值五億六千八百萬港元(約佔貴集團總資產的19%)列賬。</p> <p>貴集團位於濟南的投資物業約佔投資物業賬面值的95.7%，貴公司董事對其的計量基於專業估值師公司(「估值師」)採用公平值模式而進行的估值。於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時，估值師已應用收入資本化法，該方法涉及(其中包括)若干估值，有關估值包括適當期限收益率、復歸收益率及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租金。有關貴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p>	<p>有關投資物業的估值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投資物業的用途規劃及其估值流程； 評估估值師的專長、能力及客觀性，並了解估值師的工作範圍；及 委聘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於基於可取得的市場數據及對房地產行業的了解，評估所應用的主要假設的合理性；評估估值師的評估方法是否適符合行業規範；及透過比對證明文件，評估支撐評估的主要數據輸入(如租金收入及現有租約年期)的準確性及相關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審計時間、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趙士祺。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1,317,951	1,163,170
銷售成本		(886,279)	(821,009)
毛利		431,672	342,161
其他收入	7	136,334	155,19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36	544
行政費用		(298,594)	(277,35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00,955)	(182,65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5	18,016	20,67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7,849	31,485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2,772	(2,323)
除稅前溢利		127,130	87,737
所得稅開支	8	(17,561)	(27,163)
年內溢利	9	109,569	60,5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13,051	59,893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3,482)	681
年內溢利		109,569	60,574
每股盈利	13		
— 基本		12.30 港仙	6.64 港仙
— 攤薄		12.20 港仙	6.63 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109,569	60,57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至投資物業後之重估收益	1,688	33,845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至投資物業後之重估遞延稅項	(390)	(7,65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20,953	(32,409)
換算為呈報貨幣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126,300	(110,050)
	<u>148,551</u>	<u>(116,267)</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7,207)	6,804
	<u>(7,207)</u>	<u>6,804</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141,344	(109,463)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250,913</u>	<u>(48,889)</u>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54,217	(49,357)
— 非控股權益	(3,304)	468
	<u>250,913</u>	<u>(48,88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23,331	312,869
投資物業	15	567,920	506,568
預付租賃款額	16	34,017	32,447
其他無形資產	17	—	—
可供出售投資	18	21,582	20,067
聯營公司權益	19	150,116	102,926
合營公司權益	20	145,558	131,174
		1,242,524	1,106,051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2,586	8,294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2	159,209	160,784
預付租賃款額	16	880	8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3,720	78,806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3	86,283	46,284
應收委託貸款	24	—	326,94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額	27	1,429	295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27	115,106	58,45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	14,126	18,4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1,350,777	852,975
		1,814,116	1,552,10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6	114,589	96,184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		439,642	479,857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額	23	242,498	188,81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額	28	2,952	13,409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28	27,349	27,855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31	70,280	49,753
應繳稅項		20,174	12,852
		917,484	868,729
流動資產淨額		896,632	683,3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39,156	1,789,4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31	5,699	12,467
遞延稅項負債	32	52,171	42,370
		57,870	54,837
		2,081,286	1,734,59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9,527	9,015
儲備		2,067,510	1,725,3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77,037	1,734,331
非控股權益		4,249	260
權益總額		2,081,286	1,734,591

載於第40頁至第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興山
董事

董海龍
董事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 二零一七年度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a)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 b)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蓄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5	953,077	(2,634)	92	40,550	152,309	44,482	592,696	1,789,587	1,165	1,790,752
年內溢利	—	—	—	—	—	—	—	59,893	59,893	681	60,574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	—	(135,442)	26,192	—	(109,250)	(213)	(109,463)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135,442)	26,192	59,893	(49,357)	468	(48,889)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	—	—	(27,046)	(27,046)	—	(27,046)
註銷購股權(附註30)	—	—	—	—	(527)	—	—	527	—	—	—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 之付款(附註30)	—	—	—	—	21,147	—	—	—	21,147	—	21,147
回購一間附屬公司繳足 股本	—	—	—	—	—	—	—	—	—	(1,373)	(1,373)
	—	—	—	—	20,620	(135,442)	26,192	33,374	(55,256)	(905)	(56,161)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5	953,077	(2,634)	92	61,170	16,867	70,674	626,070	1,734,331	260	1,734,591
年內溢利	—	—	—	—	—	—	—	113,051	113,051	(3,482)	109,569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138,335	2,831	—	141,166	178	141,344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138,335	2,831	113,051	254,217	(3,304)	250,913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7,293	7,293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512	81,354	—	—	—	—	—	—	81,866	—	81,866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	—	—	(27,046)	(27,046)	—	(27,046)
沒收購股權(附註30)	—	—	—	—	(1,006)	—	—	1,006	—	—	—
註銷購股權(附註30)	—	—	—	—	(84,406)	—	—	84,406	—	—	—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 之付款(附註30)	—	—	—	—	33,669	—	—	—	33,669	—	33,669
	512	81,354	—	—	(51,743)	138,335	2,831	171,417	342,706	3,989	346,695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527	1,034,431	(2,634)	92	9,427	155,202	73,505	797,487	2,077,037	4,249	2,081,286

附註：

(a) 於過往年度，其他儲備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當中並無牽涉控制權變動。

(b) 本集團特殊儲備指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股份二零零三年上市前重組時就收購所發行本公司股份的面值兩者之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營運業務		
年內溢利	109,569	60,574
按下列各項調整：		
所得稅開支	17,561	27,16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7,849)	(31,485)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2,772)	2,323
應收委託貸款利息收入	(4,036)	(10,75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2,577)	(16,09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8,016)	(20,677)
可供出售投資產生之股息收入	(1,314)	(2,8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727	29,561
預付租賃款攤銷	845	856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210)	(12)
貿易及其他債務呆壞賬撥備	10,465	6,035
呆壞賬撥備撥回	—	(13,768)
政府津貼及補助	(9,667)	(31,407)
確認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付款	33,669	21,147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值虧損	1,015	8,954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現金流量	102,410	29,561
存貨減少(增加)	359	(6,77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6,417	(44,5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7,084	(34,063)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36,064)	(31,861)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49,939)	75,999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362)	958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701	(30,661)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減少)增加	(88,723)	39,999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37,855	82,208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932	5,46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976	(234)
收取政府津貼及補助	18,369	57,170
營運所得現金	9,015	143,198
已付所得稅	(4,307)	(10,186)
營運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4,708	133,012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7)	(18,118)
向同集團附屬公司墊付之委託貸款		—	(677,599)
同集團附屬公司償還委託貸款及有關已收利息		341,621	346,313
已收利息		22,577	16,091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2,711	18,079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8,030)	(22,7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20	661
已收來自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1,314	2,861
已收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	48,831
墊款予同集團附屬公司		(48,639)	—
同集團附屬公司還款		48,427	3,590
墊款予最終控股公司		—	(112)
最終控股公司還款		295	—
回購一間附屬公司繳足股本		—	(1,37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8	(4,796)	—
投資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64,873	(283,484)
融資業務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81,866	—
向普通股持有人派息		(27,046)	(27,046)
一間附屬公司其他投資者注資		7,293	—
向最終控股公司還款	35	(11,988)	13,190
向同集團附屬公司還款	35	(3,436)	(18,980)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6,689	(32,83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增加淨額		416,270	(183,30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52,975	1,095,218
外匯匯率改變之影響		81,532	(58,935)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50,777	852,9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 一般資料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浪潮海外投資有限公司(「浪潮海外」)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公司浪潮集團有限公司(「浪潮集團」)分別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引言。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為方便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銷售資訊技術(「IT」)周邊產品及軟件、開發軟件及提供軟件外包服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先前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有關修訂規定實體須披露所需資料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衡量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有關修訂亦規定，倘來自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列作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則須披露有關金融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有關修訂規定須披露以下事項：(i) 融資現金流的變動；(ii) 因取得或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或其他業務而出現的變動；(iii) 匯率變動的影響；(iv) 公平值的變動；及(v) 其他變動。

此等項目的年初及年末結餘間的對賬已載列於附註35。本集團並無披露過往年度的比較資料，此做法與修訂本的過渡性安排一致。除附註35的額外披露外，應用此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採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尚待釐定的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及一般對沖會計以及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

與本集團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於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業務模式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債務投資及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按目標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其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工具，一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則於其後會計期間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且一般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產生以下潛在影響：

分類及計量：

- 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之非上市投資(如附註18所披露)：該等投資合資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方式計量；然而，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其後將不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此舉將影響於本集團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惟不會影響全面收入總額；
-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按與當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相同之基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減值：

- 一般而言，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時，將導致須對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本集團金融資產有關的尚未產生信貸虧損作出較早的撥備，而其他項目則於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須作出減值撥備。
- 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倘若本集團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將予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金額將不會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累計金額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的進一步減值將減少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溢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頒佈制定了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以將來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生效後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之收入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於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入時，金額應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移交客戶之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殊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之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之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內容有關對履約責任的識別、主事人與代理人代價以及牌照申請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導致須作出更多的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各報告期間已確認之收入之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並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之現值初步確認。隨後，租賃負債經(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所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有關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租賃土地的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其將分別由本集團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已就租賃土地確認預付租賃款。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在分類上的潛在變動，取決於本集團個別或一併呈列使用權資產，即在擁有對應相關資產情況下所獲呈列者。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附註 36 披露之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約 25,058,000 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對應負債，除非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

此外，本集團目前將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 2,139,000 港元視為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適用的租賃下的權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下租賃款額的定義，有關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款額，因此，該等按金的賬面值可能會調整為攤銷成本，有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額。對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作出的調整將計入使用權利資產的賬面值中。

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投資物業轉移

該等修訂澄清，轉至或轉自投資物業需要評估物業是否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或已不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並以用途已發生改變的可觀察證據加以證明。該修訂進一步澄清，除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所列的情況外，其他情況亦可證明用途已發生改變，並澄清在建物業的用途也有可能發生改變。例如，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發展中物業轉移至投資物業可由改變用途至向另一方展開經營租賃業務一刻生效。目前，本集團僅在經營租賃開始時才將有關轉撥入賬。

本公司董事預期，倘其任何物業之用途改變，應用此等修訂將導致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提前確認該等轉撥。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詳情載於下文會計政策)的投資物業除外。歷史成本法通常以換取貨物及服務所需代價的公平值為基礎。

公平值乃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乃直接觀察到的結果，或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該等特徵。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按此基準予以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乃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其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

按公平值轉讓的投資物業，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數據計量公允值的估值方法，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致估值方法的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滿足以下條件，則有該實體之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面對或擁有自其參與被投資方產生之浮動回報之權利或承擔浮動風險；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之三個要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對一間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開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時，並終止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時。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直至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日期止。

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必要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全面收入總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分配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有關分配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結餘赤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如有)之資產及負債。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確認及將按以下兩者之差額計算：(i) 已收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及(i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值。所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有關該附屬公司之金額，會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公平值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或於初步確認時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成本(如適用)。

收購一間不構成業務之附屬公司

本集團收購一組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時，本集團藉由先將購買價按照各自之公允值分配至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識別及確認所收購之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並將購買價之餘下結餘按其於購買日之相對公允值分配至其他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該等交易並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該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利，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或聯合控制權。

合營公司是指當中對合營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人士有權享有當中淨資產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權是指在合約上同意共同擁有安排的控制權，僅存在於就有關活動要求擁有共同控制權的人士一致同意作出決定時。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會計權益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用作權益會計處理之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同類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該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資產淨值變動(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外)不會入賬，除非有關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之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則作別論。倘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虧損超出本集團所持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所分佔之其他虧損。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付款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逾本集團佔被投資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的金額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倘重估後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則差額會於獲得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確定有無必要確認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相關的任何減值虧損。必要時，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將投資賬面總值(包括商譽)作為單項資產，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所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均為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可收回投資金額其後增加，則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撥回。

當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例如銷售或貢獻資產)時，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惟僅以與本集團無關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為限。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收入就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其他類似津貼及銷售相關稅項作出扣減。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當已達成下文所述本集團各項活動的特定標準時，則確認收入。

產品銷售收入於產品付運及所有權已轉移時確認。

提供軟件外包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本集團確認軟件開發合約收入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軟件開發合約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在本集團很可能獲得經濟利益且能可靠計量收入金額的情況下確認。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照尚未償還本金及按適用實際利率累計，也就是將金融資產於預期可用年期內的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完全貼現至該資產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在本集團很可能獲得經濟利益且能可靠計量收入金額情況下，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於本集團收取增值稅退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本集團用於確認來自經營租賃的收入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有關租賃的會計政策。

軟件開發合同

倘軟件開發合同的結果能可靠地估計，應根據合同業務在呈報期結算日的完成進度確認收入及成本。合同完成進度按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估計合同總成本的比例計量，惟倘結果未能反映完成進度則作別論。合同工程、索賠及獎勵付款的變動金額按能可靠計量且被視為可能收回的金額入賬。

倘軟件開發合同的結果不能可靠估計，合同收入則按已產生而可能將予收回的合同成本確認。合同成本應在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合同總成本有可能超出合同總收入，預計損失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至今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後，超逾按進度的賬單額，則盈餘視為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倘按進度的賬單額超逾至今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盈餘列為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有關工程進行前已收取的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為負債，並入賬列為已收墊款。就完成工程而開立賬單但客戶尚未支付的款項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貿易應收賬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分類為金融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持作行政用途的樓宇，下文所述在建物業除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物業除外)的折舊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並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於建造期間作出撥備之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有關物業在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之折舊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其用途發生變化(以擁有人終止佔用證明)成為投資物業，則該項目於轉換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重估儲備內累計。資產其後銷售或報廢時，有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移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損益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就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持有的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持作用於不確定未來用途(被視為就資本升值持有)之土地。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所有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用途的物業權益乃分類或入賬列為投資物業，並使用公平值模式進行計量。因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盈虧乃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並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盈虧(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完成時所有估計成本及進行出售時所需成本。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在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有關附屬條件且會獲得所述補助的情況下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擬補償補助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系統及合理基準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轉至損益。

本集團可獲取的旨在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以各自功能貨幣記賬。於呈報期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就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之適用匯率自彼等的功能貨幣換算為本公司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收入及支出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於權益之匯兌儲備累計(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將並非屬境外業務的集團實體終止賬目合併時，匯兌差額會在相關實體資產及負債換算至本集團呈列貨幣所產之匯兌儲備內累計，並將會直接轉移至保留溢利內。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一段長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的資產)直接有關之借貸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時止。特定借貸中，在其應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所作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須於可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及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永不可扣稅項目，故有別於綜合損益表所呈報之「除稅前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而確認。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而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須確保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若於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相關以及於合資公司之權益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且暫時差額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抵銷暫時差額利益時確認，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呈報期結算日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根據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以本集團預期之方式於呈報期結算日將出現的稅務後果，以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之賬面值。

就計量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而言，有關物業之賬面值假定全部透過銷售收回，假定被推翻則除外。當投資物業可以折舊並於目的為隨著時間消耗投資物業所代表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銷售之商業模式持有時，假定則被推翻。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時，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業務合併之初始會計處理時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有可使用限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可使用限期之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首次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被視為有關無形資產之成本)確認。

首次確認後，有可使用限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攤銷。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無形資產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期間於損益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會檢討有可使用限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認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相關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金額。倘可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殊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及並無就此對未來現金流的估計予以調整。

倘某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估計將會低於其賬面值，則須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低任何商譽(如適用)之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之賬面值將不會調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的最高者。將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乃按比例分配至單位內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須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其可回收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數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內扣除(視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及應收賬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有關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金融資產按其性質及用途分類，並於首次確認時確定類別。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指並無活躍市場報價而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應收委託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參閱以下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實際利率法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或並非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或持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工具。

對於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倘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則於呈報期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參閱以下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股息，在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力確定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貸款及應收賬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會於呈報期結算日評定有否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首次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所影響，則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所有金融資產的客觀減值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繳付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應收賬款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內超出平均信貸期的延遲付款數量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可影響應收賬款還款情況的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賬款，已確認減值虧損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先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計量。

對於可供出售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同類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貸款及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扣減，惟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則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賬款視為不可收回時，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之前已撇銷的款項會計入損益。

對於貸款及應收賬款，倘減值虧損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減少額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於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同安排之內容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是證明扣減所有負債後本集團資產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負債之預期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日後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屬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完全貼現至首次確認之賬面淨值之利率。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其後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倘其向另一實體轉讓金融資產及該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累計收益或虧損的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租賃

凡租約條款將租賃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之租約均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約應收承租人的租金乃按本集團於租約的投資淨額確認為應收賬款。融資租約收入會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租約之尚未收回投資淨額的固定週期回報率。來自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及相關管理費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按直線法於有關租期內確認為開支，惟倘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動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本集團就一項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的物業權益付款時，本集團會基於每個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至本集團的評估結果評定每個部分分類為融資租約還是經營租約，除非土地與樓宇部分均為經營租約，則整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約。具體而言，整項代價(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按初步確認時於所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租賃權益的相對公平值比例分配至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

在相關款項能夠可靠作出之情況下，租賃土地之權益作為經營租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於租期內攤銷。倘租賃款項無法可靠地在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分配，則整項物業一般會按租賃土地屬融資租賃之方式分類。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給予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之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款項乃按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之公平值(未考慮所有非市場性質的歸屬條件)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基於本集團估計將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支銷，權益(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性質的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預期會歸屬之購股權估計數目。歸屬期間修訂原估計之影響(如有)在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已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將立即於損益支銷。

於行使購股權時，先前已在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已在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倘購股權於歸屬期內註銷，該等註銷以加速歸屬入賬，本集團即時於損益確認其他將就餘下歸屬期所獲得服務確認之金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管理之其他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供款，乃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列作開支支銷。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按預期將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付之福利之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惟倘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有關福利計入一項資產的成本中則作別論。

僱員之應計福利(如薪金及工資、年假及病假)乃於扣除已支付之任何金額後確認負債。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作出有關難以從其他途徑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作檢討。如修訂會計估計，而該修訂只影響作修訂時的期間，該修訂僅在作修訂時的期間內確認；或如該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作修訂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下列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且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見下文))。

投資物業遞延稅項

就計算以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而言，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總結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通過時間之推移而非通過銷售消耗該投資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為目標之商業模式持有。因此，於計量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時，本公司董事已釐定，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賬面值乃全部透過出售予以收回之推定並沒有被推翻。

由於本集團毋須就出售其投資物業繳納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就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就該等位於中國大陸(「中國」)之投資物業而言，本集團已就該等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確認有關土地增值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之額外遞延稅項。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 二零一七年度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極可能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賬面值進行大幅調整之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呈報期結算日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軟件開發合同

本集團根據管理層對項目總結果的估計以及軟件開發工作完成百分比確認軟件開發合同的合同收入及溢利。有關軟件開發合同的收入及成本乃參考合同業務在呈報期結算日的完成進度確認。合同完成進度按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估計合同總成本的比例計量。儘管管理層隨著合同進程審閱及修訂對軟件開發合同的合同收入及成本的估計，但有關合同總收入及成本的實際結果或會高於或低於估計，而這將影響所確認的收入及溢利。

投資物業公平值估計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於中國之投資物業乃根據專業估值公司(「估值師」)進行之估值按公平值543,5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85,268,000港元)入賬。估值師已應用收入資本化法，該方法涉及(其中包括)若干估計，有關估計包括適當期限收益率、復歸收益率及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租金。於依賴估值報告時，本公司董事已作出其判斷並信納估值所用之假設已反映當前市況及物業之現狀。該等假設之變動將導致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出現變動以及對綜合損益表內所呈列之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公平值盈虧金額進行相應調整。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應收委託貸款及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估計減值

如有客觀證據證明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值虧損之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有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為159,209,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37,5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賬面值160,784,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28,420,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賬面值分別為1,42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95,000港元)及115,10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8,459,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委託貸款賬面值為零(二零一六年：326,942,000港元)。

5. 收入

收入指管理軟件業務及軟件外包合約產生的收入。本集團本年度之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管理軟件收入		
— 銷售 IT 周邊產品及軟件	206,600	201,732
— 管理軟件、服務	834,716	627,107
軟件外包合約收入	276,635	334,331
	<u>1,317,951</u>	<u>1,163,170</u>

6.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董事會(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集中於所提供服務之類型。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劃分的經營分部並無疊加為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

尤其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1. 管理軟件業務
2. 軟件外包業務

管理軟件業務即原來的軟件開發及解決方案，主要決策層認為管理軟件業務更好地反映了企業目前所提供的業務和更好地對該部分業務進行了分類表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文載列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的分析以及有關可呈報經營分部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軟件業務 千港元	軟件外包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1,041,316	276,635	1,317,951
分部溢利(虧損)	124,228	(23,352)	100,87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2,43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8,01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7,849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2,772
股份付款			(33,66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45)
中央行政成本			(40,299)
除稅前溢利			127,13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理軟件業務 千港元	軟件外包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828,839	334,331	1,163,170
分部溢利(虧損)	62,821	(17,160)	45,66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9,058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0,67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1,485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虧損			(2,323)
股份付款			(21,14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56)
中央行政成本			(44,818)
除稅前溢利			87,7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以上兩個年度所呈報的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溢利/錄得的虧損，惟尚未分配若干金額之其他收入(包括租金收入、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應收委託貸款、其他收益及虧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應佔一間合營公司虧損、股份付款、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及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薪酬))。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文載列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軟件業務 千港元	軟件外包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81,721	118,416	600,137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7,189
投資物業			567,920
預付租賃款項			34,897
聯營公司權益			150,116
合營公司權益			145,5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3,215
其他未分配資產			7,608
綜合資產總值			3,056,640
負債			
分部負債	819,697	80,547	900,244
遞延稅項負債			50,062
其他未分配負債			25,048
綜合負債總額			975,3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軟件業務 千港元	軟件外包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636,621	118,963	755,58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0,646
投資物業			506,568
預付租賃款項			33,265
聯營公司權益			102,926
合營公司權益			131,174
應收委託貸款			326,94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1,250
其他未分配資產			19,802
綜合資產總值			2,658,157
負債			
分部負債	699,512	89,624	789,136
遞延稅項負債			40,410
其他未分配負債			94,020
綜合負債總額			923,566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若干金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預付租賃款項、於聯營公司權益、於合營公司權益、應收委託貸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未分配資產(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則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經營分部，惟若干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負債(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企業行政開支相關應付款項)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量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款項：

	管理軟件 業務 千港元	軟件外包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731	902	16,633	442	17,0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894	2,381	10,275	15,452	25,727
貿易及其他債務呆壞賬撥備	10,362	103	10,465	—	10,46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減值虧損	1,015	—	1,015	—	1,015

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所獲提供但於計量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時並未計入且並無分配至任何可呈報經營分部的款項如下：

	千港元
聯營公司權益	150,116
合營公司權益	145,55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7,849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2,77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量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款項：

	管理軟件 業務 千港元	軟件外包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70	2,519	15,889	2,229	18,1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38	2,334	8,972	20,589	29,561
貿易及其他債務呆壞賬撥備	6,035	—	6,035	—	6,035
呆壞賬撥備撥回	(13,768)	—	(13,768)	—	(13,768)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減值虧損	8,954	—	8,954	—	8,9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所獲提供但於計量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時並未計入且並無分配至任何可呈報經營分部的款項如下：

	千港元
聯營公司權益	102,926
合營公司權益	131,17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1,485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虧損	(2,323)

地區資料

本集團現時在中國境內經營業務，惟軟件外包分部提供的若干服務位於其他地區。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不論服務來源地)呈列外部客戶收入之資料。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的相關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所在國				
— 中國大陸	1,156,974	950,955	1,187,186	1,054,319
— 香港	—	—	32,219	29,543
	1,156,974	950,955	1,219,405	1,083,862
其他	160,977	212,215	1,537	2,122
	1,317,951	1,163,170	1,220,942	1,085,984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與可供出售投資有關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相關年度佔本集團總銷售額 10% 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客戶 A ¹	不適用 ²	177,147

¹ 收入來自軟件外包分部。

² 二零一七年有關金額少於本集團總銷售額 10%。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2,577	16,091
應收委託貸款利息收入	4,036	10,751
增值稅退稅(附註 a)	61,506	61,350
政府補貼及補助(附註 b)	9,667	31,407
可供出售投資產生之股息收入	1,314	2,861
租金收入	33,627	32,487
管理費	3,503	—
其他	104	252
	136,334	155,19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74)	532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210	12
	36	544

附註：

- (a) 浪潮(山東)電子資訊有限公司(「浪潮山東電子」)及浪潮集團山東通用軟件有限公司(「浪潮通用軟件」)從事自主開發及生產軟件的分銷業務。根據現行中國稅務條例，在中國銷售自主開發軟件的企業可獲增值稅退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續)

附註：(續)

-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32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09,000港元)之收入為來自有關政府部門之補貼，以鼓勵從事高新技術行業集團實體的發展。集團實體所收取補貼實質上為直接財政資助，並無相關日後成本，待獲相關政府部門批准後會確認為收入。該等補貼並無其他附帶條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4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098,000港元)之收入為來自有關政府部門的補助，作為集團實體開展若干開發項目的資金。已收取的補助在i)完成相關項目，ii)完成相關政府部門評估項目成果及iii)本集團毋須履行其他日後條件後確認為收入。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609	11,12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企業所得稅	—	4,143
遞延稅項(附註32)	6,952	11,893
	<u>17,561</u>	<u>27,163</u>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就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徵稅。由於兩個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兩個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細則，除浪潮通用軟件外，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浪潮通用軟件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稅率為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軟件和集成電路產業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6]49號」)和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2]27號」)，浪潮通用軟件被認定為合格的軟件企業，因此有權在年度批准的情況下適用10%的較低稅率。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浪潮通用軟件適用10%的較低稅率。

根據綜合損益表，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27,130	87,737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二零一六年：25%)(附註)	31,783	21,93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之稅務影響	(9,462)	(7,871)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虧損之稅務影響	(693)	58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8,278	10,439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1,823)
未確認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6,094	4,20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稅務影響	(4,504)	(5,169)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4,295)	(3,57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143
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16,592)	(7,397)
中國附屬公司預扣稅產生之遞延稅項	(142)	(3,739)
中國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遞延稅項	7,094	15,632
其他	—	(200)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17,561	27,163

附註： 企業所得稅率為本集團業務活躍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53,43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2,033,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日後溢利，惟須待相關稅務機關審批。由於日後溢利來源難以預測，故於呈報期結算日並無就該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31,55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8,863,000港元)將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二一年)之前的多個年份內屆滿。其他稅項虧損或會無限期結轉。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 二零一七年度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年度溢利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2,462	1,800
貿易及其他債務呆賬撥備	10,465	6,035
貿易及其他債務呆賬撥備撥回	—	(13,768)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值虧損	1,015	8,954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費用	61,677	111,328
確認為銷售成本開支的存貨成本	180,240	141,6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727	29,56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8,016)	(20,67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45	856
董事酬金(附註10)	5,841	5,035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546,668	507,989
股份付款	30,758	18,94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6,982	105,692
	<u>680,249</u>	<u>637,664</u>
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之經營租金	25,267	15,9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年內薪酬披露如下：

	其他酬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附註1)						
王興山(附註2)	300	600	61	1,285	2,246	
李文光(附註3)	—	521	—	343	864	
靳小州	—	1,059	149	721	1,929	
非執行董事(附註4)						
申元慶	—	—	—	118	118	
董海龍	—	—	—	118	118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5)						
黃烈初	120	—	—	128	248	
張瑞君	60	—	—	118	178	
丁香乾	60	—	—	80	140	
總計	540	2,180	210	2,911	5,8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其他酬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附註1)					
王興山(附註2)	300	665	56	1,305	2,326
靳小州	—	1,449	126	458	2,033
非執行董事(附註4)					
申元慶	—	—	—	95	95
董海龍	—	—	—	95	95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5)					
黃烈初	120	—	—	151	271
張瑞君	60	—	—	95	155
丁香乾	60	—	—	—	60
總計	540	2,114	182	2,199	5,035

附註：

- (1) 上表所列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為彼等所提供與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事宜相關服務的報酬。
- (2) 王興山為最高行政人員。以上披露的其薪酬包括就其擔任最高行政人員所提供服務給予的薪酬。
- (3)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李文光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4) 上表所列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主要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報酬。
- (5) 上表所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主要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報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附註30)就本公司若干董事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向彼等授出5,300,000(二零一六年：1,600,000)份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股份付款相當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授出日期公平值，該公平值於歸屬期間攤銷及於年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僱員酬金

在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兩名(二零一六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詳情披露於上文附註10。餘下三名(二零一六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065	2,512
股份付款	—	1,63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268
	<u>4,083</u>	<u>4,419</u>

彼等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二零一七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六年 僱員數目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1
	<u>3</u>	<u>3</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若干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因彼等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或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彼等入職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2.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已分派股息：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0.03 港元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0.03 港元)每股普通股	<u>27,046</u>	<u>27,046</u>

於呈報期結算日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0.03 港元(二零一六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末期股息0.03 港元)，惟須待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續)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u>於呈報期結算日後建議股息</u>		
建議就 952,736,000 股(二零一六年：901,536,000 股)股份派付 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3 港元(二零一六年：0.03 港元)	<u>28,582</u>	<u>27,046</u>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下列股份數目計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u>盈利</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113,051</u>	<u>59,893</u>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u>股份數目</u>		
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數目	918,837	901,536
因未行使購股權導致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u>7,837</u>	<u>1,46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926,674</u>	<u>902,998</u>

就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授出之購股權，而就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由於有關年度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專用設備	機器及設備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汽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77,305	123,947	5,816	17,052	31,327	1,688	557,135	
添置	3,173	4,477	818	6,939	2,711	—	18,118	
出售/撤銷	—	—	—	(1,234)	(689)	(505)	(2,428)	
轉撥至投資物業	(126,435)	(39,013)	—	—	—	—	(165,448)	
匯兌調整	(18,332)	(6,341)	(807)	(1,354)	(2,180)	(61)	(29,07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5,711	83,070	5,827	21,403	31,169	1,122	378,302	
添置	—	436	2,342	13,459	838	—	17,075	
出售/撤銷	—	—	—	(561)	(454)	—	(1,015)	
轉撥至投資物業	(3,755)	(1,159)	—	—	—	—	(4,914)	
匯兌調整	17,300	7,547	646	2,151	3,966	98	31,70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9,256	89,894	8,815	36,452	35,519	1,220	421,15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734	12,970	5,816	3,108	23,172	1,547	51,347	
本年度支出	8,064	12,277	569	5,859	2,672	120	29,561	
出售時撤銷/撇減	—	—	—	(648)	(642)	(489)	(1,779)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撤銷	(3,898)	(5,208)	—	—	—	—	(9,106)	
匯兌調整	(410)	(1,049)	(669)	(457)	(1,949)	(56)	(4,59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90	18,990	5,716	7,862	23,253	1,122	65,433	
本年度支出	5,685	9,172	28	6,906	3,936	—	25,727	
出售時撤銷/撇減	—	—	—	(372)	(433)	—	(805)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撤銷	(216)	(293)	—	—	—	—	(509)	
匯兌調整	1,868	1,926	395	1,112	2,580	98	7,97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27	29,795	6,139	15,508	29,336	1,220	97,82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429	60,099	2,676	20,944	6,183	—	323,33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7,221	64,080	111	13,541	7,916	—	312,86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開始向第三方或關聯人士進行經營租賃證明用途發生變動時，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租賃物業裝修轉撥至賬面值為4,40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6,342,000港元)的投資物業。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租賃物業裝修於轉撥日期的公平值為6,09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0,187,000港元)，導致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重估盈餘1,68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845,000港元)並於重估儲備中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經考慮估計剩餘價值，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按以下年折舊率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期及15至50年(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10% - 25%
專用設備	20% - 25%
機器及設備	10% - 20%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10% - 33 $\frac{1}{3}$ %
汽車	10% - 20%

本集團所持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由於土地租賃權益不能在土地與樓宇項目中可靠分配，故持續入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24,606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190,18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0,677
匯兌調整	(28,90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6,568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6,09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8,016
匯兌調整	37,24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7,920

本集團就賺取租金持有的所有物業權益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567,9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06,568,000港元)。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包括香港物業的土地部分。該公平值乃基於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與本集團無關連的專業估值公司)所進行的估值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續)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值等級的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位於以下地區的商业物業單位				
— 香港	24,400	24,400	21,300	21,300
— 山東濟南	543,520	543,520	485,268	485,268
	<u>567,920</u>	<u>567,920</u>	<u>506,568</u>	<u>506,56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續)

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按照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的公平值等級的資料。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持有的投資物業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位於山東濟南的辦公室	第三級	收入資本化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 定期收益 — 復歸收益 — 可資比較物業市場租金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 — 定期收益：5.2%(二零一六年：4.9%) — 復歸收益5.7%(二零一六年：5.4%) — 可資比較物業之市場租金介乎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63.88元至人民幣83.65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7.79元至人民幣83.65元)，當中參考可達度、大小、位置以及物業條件及環境	— 定期收益及復歸收益越高，公平值越低。 — 市場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位於香港的辦公室	第三級	比較方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的近期市場價格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之近期市場價格，當中參考可達度、大小、位置以及物業條件及環境	— 市場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於兩年內，所用估值技術概無變動。就披露而言，於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時，投資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兩個年度內，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就申報目的作以下各項分析：		
流動資產	880	818
非流動資產	34,017	32,447
	<u>34,897</u>	<u>33,265</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租賃款項 20,662,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9,460,000 港元)歸屬於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單位。

17. 其他無形資產

	已註冊軟件 千港元	客戶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0,089	57,385	87,474
匯兌調整	(3,618)	—	(3,6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471</u>	<u>57,385</u>	<u>83,856</u>
匯兌調整	1,998	—	1,99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469</u>	<u>57,385</u>	<u>85,854</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0,089	57,385	87,474
匯兌調整	(3,618)	—	(3,6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471</u>	<u>57,385</u>	<u>83,856</u>
匯兌調整	1,998	—	1,99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469</u>	<u>57,385</u>	<u>85,854</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u>

往年，本集團收購無形資產，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

上述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有限，以直線法於以下期間攤銷：

已註冊軟件	五年
客戶群	十年

於兩個報告期末，無形資產已全數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可供出售投資

結餘指於一間中國成立之私人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 Beijing Shenzhou Software Technology Limited 5.01% 的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軟件開發。

由於合理公平值的估計範圍相當大，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故該投資於呈報期結算日按成本扣減減值計量。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102,114	102,114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48,002	812
	<u>150,116</u>	<u>102,926</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商業結構形式	註冊及 營運國家	本集團持有 註冊資本 賬面值之 百分比	持投票權 之百分比	主營業務
青島樂金浪潮數字通信 有限公司(「青島樂金」)	中外合資企業 (「中外合資 企業」)	中國	30%	30%	製造及銷售無線全球通訊 系統移動電話及移動電話 增值軟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地方稅務局已完成對青島樂金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轉讓定價的稅務調查。該稅務局已刊發最終稅務通告，訂明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之轉讓定價調整連同若干利息費用分別為人民幣 54,800,000 元(相等於 68,200,000 港元)及人民幣 109,900,000 元(相等於 136,800,000 港元)，而青島樂金已確認轉有關企業所得稅撥備。據青島樂金稅務顧問告知，青島樂金董事認為，由於尚未確定稅務局是否會進行進一步調查，故現階段無法合理估計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七年之其後幾年青島樂金的應繳稅項金額。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青島樂金並無就其後幾年的企業所得稅計提額外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聯營公司財務報表內所示金額。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382,820	1,616,413
非流動資產	171,271	169,845
流動負債	(1,053,704)	(1,443,171)
收入	6,584,387	6,440,892
年內溢利	126,163	104,95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31,137	(24,69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57,300	80,260
年內已付股息	—	162,771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載於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青島樂金的資產淨值	500,387	343,087
本集團所持青島樂金擁有權的百分比	30%	3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	150,116	102,926

2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185,266	185,266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39,708)	(54,092)
	145,558	131,174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二零一七年度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合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商業結構形式	註冊及 營運國家	本集團持有 註冊資本 賬面值之 百分比	持投票權 之百分比	主營業務
山東浪潮雲海雲計算產業投資 有限公司(「浪潮雲海」)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33.33%	33.33%	物業投資，提供計算、 研發服務及買賣電腦元件

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合營公司財務報表內所示金額。合營公司採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51,901	324,503
非流動資產	387,825	353,764
流動負債	(160,291)	(237,836)
非流動負債	(11,301)	(8,355)
非控股權益	(31,461)	(38,515)
以上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1,929	77,451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156,495	380,945
年內溢利(虧損)	8,316	(6,96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34,836	(75,014)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43,152	(81,983)
以上年內溢利(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折舊及攤銷	4,832	20,8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於合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浪潮雲海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436,673	393,561
本集團所持浪潮雲海擁有權的百分比	33.33%	33.33%
本集團於浪潮雲海的權益的賬面值	<u>145,558</u>	<u>131,174</u>

21.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電腦設備及軟件產品	<u>12,586</u>	<u>8,294</u>

2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6,799	189,204
減：呆壞賬撥備	(37,590)	(28,420)
	<u>159,209</u>	<u>160,784</u>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30至210日的信貸期(二零一六年：30至210日)。以下為於呈報期結算日(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壞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08,843	97,110
31至60日	19,641	10,118
61至90日	4,110	4,051
91至120日	12,718	4,114
121至180日	5,768	8,675
180日以上	8,129	36,716
	<u>159,209</u>	<u>160,78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釐定客戶信貸上限。給予客戶之信貸上限及評分會定期檢討。根據本集團採用之信貸評分系統，78%(二零一六年：81%)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既無過期亦無減值，擁有優秀信貸評分。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包括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總賬面值約6,2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725,000港元)，於呈報期結算日已過期，但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等金額視為尚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該等貿易應收賬款之平均賬齡為190日(二零一六年：183日)。

根據發票日期已過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121至180日	—	—
180日以上	6,239	6,725
	<u>6,239</u>	<u>6,725</u>

呆壞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28,420	53,222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之撥備	6,743	3,664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	—	(12,328)
呆壞賬撥備撥回	—	(13,768)
匯兌調整	2,427	(2,370)
年末結餘	<u>37,590</u>	<u>28,420</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呆壞賬撥備並不包括個別具爭議之已減值貿易應收賬款。

23.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呈報期結算日之在建工程：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1,098,161	877,574
減：進度款	(1,254,376)	(1,020,109)
	<u>(156,215)</u>	<u>(142,535)</u>
就報告而言分析：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86,283	46,284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242,498)	(188,819)
	<u>(156,215)</u>	<u>(142,535)</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扣留合約工程款項4,97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01,000港元)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有關工程進行前已收取的款項124,80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9,635,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預期所有款項將於呈報日期結算日後12個月內變現。

管理層已評估合約成本的可回收金額及釐定若干逾期已久的合約產生的成本已減值。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1,01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954,000港元)。

24. 應收委託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訂立委託貸款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通過金融機構向本集團的同集團附屬公司浪潮電子資訊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浪潮電子資訊」)提供委託貸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委託貸款本金175,241,000港元及163,558,000港元為無抵押，按4.35%的年利率計息及已悉數清償。

本集團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訂立一項補充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浪潮電子資訊提供委託貸款。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委託貸款本金167,507,000港元及156,34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4.35%的年利率計息及已悉數清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及原定三個月或以內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1.8% (二零一六年：0.01%至1.15%)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為本集團獲授予的銀行承兌票據及一般銀行信貸而向銀行抵押的存款，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市場利率每年介乎0.55%至2.25% (二零一六年：0.55%至1.35%)。

26.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主要包括未付貿易用途款項及日常費用。貿易採購平均信貸期為30至120日 (二零一六年：30至120日)。

以下為購買商品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呈報期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0至30日	29,102	55,032
31至60日	10,398	3,624
61至90日	7,307	3,633
90日以上	67,782	33,895
	<u>114,589</u>	<u>96,18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貿易性質		
同集團附屬公司	110,646	54,517
最終控股公司	1,419	—
	<u>112,065</u>	<u>54,517</u>
非貿易性質		
同集團附屬公司	4,460	3,942
最終控股公司	10	295
	<u>4,470</u>	<u>4,237</u>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總額	<u>116,535</u>	<u>58,754</u>
分析如下：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115,106	58,459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429	29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總額	<u>116,535</u>	<u>58,754</u>

本集團就應收其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貿易應收賬款提供平均30至210日(二零一六年：30至210日)的貿易信貸期。

應收關聯公司貿易應收賬款於呈報期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8,832	34,369
31至60日	1,401	5,127
61至90日	651	164
91至210日	809	2,741
210日以上	10,372	12,116
	<u>112,065</u>	<u>54,51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續)

若干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貿易應收賬款於呈報期結算日已過期但並無減值。該等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財務狀況穩健，其後可持續進行結算，且彼等過往不曾拖欠付款。在確定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貿易應收賬款能否收回時，本集團考慮自初次授出信貸當日至呈報期結算日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之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化。

屬非貿易性質的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該等結餘可於自呈報期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收回。

2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性質		
同集團附屬公司	10,668	9,017
最終控股公司	1,017	—
	<u>11,685</u>	<u>9,017</u>
非貿易性質		
同集團附屬公司	16,681	18,838
最終控股公司	1,935	13,409
	<u>18,616</u>	<u>32,247</u>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總額	<u>30,301</u>	<u>41,264</u>
分析如下：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27,349	27,85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952	13,40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總額	<u>30,301</u>	<u>41,26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續)

向關聯公司進行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120日(二零一六年：30至120日)。貿易性質的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於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303	2,201
31至60日	2,503	5,693
61至90日	—	236
90日以上	5,879	887
	<u>11,685</u>	<u>9,017</u>

非貿易性質的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29.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u>2,000,000</u>	<u>2,000,000</u>	<u>20,000</u>	<u>20,000</u>
於年初	901,536	901,536	9,015	9,015
行使購股權	51,200	—	512	—
於年末	<u>952,736</u>	<u>901,536</u>	<u>9,527</u>	<u>9,01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計劃

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向經甄選之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及／或有助本集團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吸引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實體有重要價值之人力資源。購股權計劃於採納當日起計十年內可有效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及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過往或日後對本集團有貢獻之任何供應商、顧問及諮詢人)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3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75,02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二零一六年：8%)。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股份的10%，惟事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者則除外。因行使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以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可能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惟事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者則除外。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且其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之購股權須事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一般並無規定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但董事會獲授權可於授出任何個別購股權時酌情施加最短期限。要約的購股權須於要約日期後28日內獲認購。承授人於接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各項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不可撤回款項作為代價。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不會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30. 購股權計劃(續)

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12,020,000份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每股3.41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授出之購股權中，4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行使，另外4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一年後行使，而餘下2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兩年後行使。所有購股權將於各行使期首日歸屬。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22,624,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40,000,000份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每股1.71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中，4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行使，另外4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一年後行使，而餘下2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兩年後行使。所有購股權於各行使期首日歸屬。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32,192,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30,000,000份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每股1.34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授出之購股權中，2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行使，另外4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一年後行使，而餘下40%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兩年後行使。所有購股權於各行使期首日歸屬。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18,78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計劃(續)

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一七年五月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 20,000,000 份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每股 1.63 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授出之購股權中，20% 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行使，另外 40% 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一年後行使，而餘下 40% 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兩年後行使。所有購股權於各行使期首日歸屬。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 14,970,000 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 30,000,000 份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每股 2.06 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上述已授出購股權中，3,000,000 份購股權授予一名執行董事。三分之一購股權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可行使，另外三分之一購股權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可行使，而餘下購股權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可行使。購股權須待承授人達致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目標後方可行使。所有購股權將於各行使期首日歸屬。

剩餘 27,000,000 份購股權授予若干僱員。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行使，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一年後行使，而餘下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兩年後行使。除於授出當日行使之該等購股權外，購股權須待承授人達致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目標後方可行使。全部購股權將於各自行使期間首日歸屬。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 27,544,000 港元。

公平值以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所用參數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購股權	二零一七年 五月 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 購股權	二零一零年 購股權
股價	2.06 港元	1.63 港元	1.34 港元	1.67 港元	3.41 港元
行使價	2.06 港元	1.63 港元	1.34 港元	1.71 港元	3.41 港元
預期波幅	50.69%	53.01%	55.97%	58.76%	55.04%
預期年期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無風險利率	1.75%	1.44%	1.20%	1.83%	2.77%
預期股息率	1.62%	1.88%	1.95%	1.80%	1.93%

30. 購股權計劃(續)**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續)**

預期波幅按本公司股價於購股權預計期限的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預計期限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的影響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浪潮雲投有限公司(「要約人」)、浪潮海外與本公司聯合宣佈，要約人將提出自願性有條件現金要約，(i)收購所有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浪潮海外已擁有及同意將收購的該等股份除外)；及(ii)註銷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要約人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浪潮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要約人收到就有關現金要約項下合計41,740,000份購股權的有效接納，要約人直接以現金支付予該等購股權持有人。同時，本公司註銷有關購股權。

以下為各類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加權平均 公平值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九日	0.38	3.41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九日	0.38	3.41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九日	0.38	3.41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0.79	1.71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0.80	1.71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0.84	1.71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0.61	1.34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0.62	1.34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0.64	1.34
二零一七年五月購股權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三日	0.73	1.63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三日	0.74	1.63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九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三日	0.76	1.63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購股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0.99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1.00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1.01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0.90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0.90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0.93	2.06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二零一七年度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計劃(續)

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僱員所持本公司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於下表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沒收	年內授出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年內取消	尚未行使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	6,420,000	(1,400,000)	—	5,020,000	—	—	(80,000)	(4,940,000)	—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	40,000,000	—	—	40,000,000	—	(33,200,000)	—	(6,800,000)	—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	—	—	30,000,000	30,000,000	—	(14,640,000)	—	(15,360,000)	—
二零一七年五月購股權	—	—	—	—	20,000,000	(3,360,000)	—	(16,640,000)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購股權	—	—	—	—	30,000,000	—	—	—	30,000,000
	<u>46,420,000</u>	<u>(1,400,000)</u>	<u>30,000,000</u>	<u>75,020,000</u>	<u>50,000,000</u>	<u>(51,200,000)</u>	<u>(80,000)</u>	<u>(43,740,000)</u>	<u>30,000,000</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1.95</u>	<u>3.41</u>	<u>1.34</u>	<u>1.68</u>	<u>1.89</u>	<u>1.60</u>	<u>3.41</u>	<u>1.74</u>	<u>2.06</u>

於呈報期結算日可行使之購股權數目為9,000,000(二零一六年：43,020,000)。

上表所載董事所持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取消	年內授出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年內取消	尚未行使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	1,520,000	—	—	1,520,000	—	—	(80,000)	(1,440,000)	—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	4,000,000	—	—	4,000,000	—	(3,600,000)	—	(400,000)	—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	—	—	1,600,000	1,600,000	—	(840,000)	—	(760,000)	—
二零一七年五月購股權	—	—	—	—	2,300,000	(240,000)	—	(2,060,000)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購股權	—	—	—	—	3,000,000	—	—	—	3,000,000
	<u>5,520,000</u>	<u>—</u>	<u>1,600,000</u>	<u>7,120,000</u>	<u>5,300,000</u>	<u>(4,680,000)</u>	<u>(80,000)</u>	<u>(4,660,000)</u>	<u>3,000,00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33,66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1,147,000港元)。

31.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本公司附屬公司獲得中國政府部門補助，為若干附屬公司進行的發展項目提供資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將於項目完工時進行項目成果評估。倘本公司附屬公司未能達成中國政府部門所列條件，則有關補助將退還中國政府部門。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即期部分指預期將於呈報期結算日起一年內完成並滿足條件的項目所獲相關補助。與預期自呈報期結算日起超過一年完成並滿足所有條件的項目有關之補助將計入非即期部分。

32.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本報告年度及過往報告年度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中國附屬公司 的預扣稅 千港元	投資物業 之重估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7,658	4,524	2,095	24,277
(計入損益表)於損益表支銷(附註8)	(3,739)	15,632	—	11,893
於其他全面開支支銷	—	7,653	—	7,653
匯兌調整	—	(1,318)	(135)	(1,45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19	26,491	1,960	42,370
(計入損益表)於損益表支銷(附註8)	(142)	7,094	—	6,952
於其他全面開支支銷	—	390	—	390
匯兌調整	—	2,310	149	2,45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77	36,285	2,109	52,171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對中國附屬公司就所獲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由於本公司控制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該等附屬公司的溢利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分派，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有關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之暫時差額約543,09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10,374,000港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在於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間的平衡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無異。

本集團資本架構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組成。

本公司董事根據資金成本及各級別資本相關風險持續檢討資本架構。根據本公司董事之推薦建議，本集團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份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34.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21,582	20,067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669,246</u>	<u>1,460,421</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u>232,706</u>	<u>215,024</u>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應收委託貸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與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各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幣換算風險不大。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於呈報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相對人民幣：				
港元	82,530	8,194	—	—
美元	207,139	—	—	—
其他貨幣	93	—	—	—
相對港元：				
美元	527	54,160	—	—
相對美元：				
港元	514	—	—	—
人民幣	4,253	—	—	—
其他貨幣	532	—	—	—
相對日圓：				
港元	5,234	—	—	—
人民幣	641	—	—	—
美元	74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持有以美元計值的資產之實體方面，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因港元兌美元的外幣匯率波動所涉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故僅考慮港元兌美元以外貨幣之匯率波動的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相關外幣列值的未結算貨幣項目，並在各年終對有關項目按5%相關外幣匯率變化進行換算調整。下文所示的正數表示年內因相關外幣兌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升值5%而使除稅後溢利增加。相反，若相關外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則年內除稅後溢利會受等額相反影響，以下結餘會呈負數。5% (二零一六年：5%) 的敏感度比率是管理層所評估外幣匯率的合理變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後年內溢利影響		
港元影響	3,310	307
美元影響	7,790	—
其他貨幣影響	23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應收固定利率委託貸款有關。本集團亦面對與浮息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此外，由於浮息銀行結餘使本集團面對中國人民銀行利率變更的重大風險，故本集團面對相關集中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中國浮息銀行結餘風險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各呈報期結算日尚未償還的中國銀行結餘於全年未償還為前提作出。10基點(二零一六年：50基點)增加或10基點(二零一六年：50基點)減少乃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存在的合理變動的評估。

34.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倘利率上升10基點(二零一六年：50基點)或下跌10基點(二零一六年：5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分別增加1,02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除稅後虧損減少3,268,000港元)及減少1,02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除稅後虧損增加3,268,000港元)。

信貸風險

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交易方未能履行責任，則本集團就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該等資產賬面值。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評估各個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為應收分散於多個行業的大量客戶的款項。管理層已密切關注該等客戶其後的還款情況。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面對來自最終控股公司及若干同集團附屬公司之貿易應收賬款的集中信貸風險。最終控股公司及若干同集團附屬公司均從事軟件開發及解決方案業務，位於中國。

本集團銀行結餘均存放於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本集團來自任何單一金融機構之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透過持續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若干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應收委託貸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若干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之到期情況，監控及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基於協定還款期的餘下合同到期情況。該表格乃根據本集團金融負債中未折現現金流量按最早須付款日期編製，載有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一七年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 償還或		六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至六個月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46,807	9,503	44,792	13,487	114,589	114,589
其他應付賬款	—	41,214	158	24,434	22,010	87,816	87,81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952	—	—	—	2,952	2,952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27,349	—	—	—	27,349	27,349
		<u>118,322</u>	<u>9,661</u>	<u>69,226</u>	<u>35,497</u>	<u>232,706</u>	<u>232,706</u>

二零一六年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 償還或		六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至六個月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61,412	34,772	—	—	96,184	96,184
其他應付賬款	—	45,677	31,663	236	—	77,576	77,57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3,409	—	—	—	13,409	13,409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27,855	—	—	—	27,855	27,855
		<u>148,353</u>	<u>66,435</u>	<u>236</u>	<u>—</u>	<u>215,024</u>	<u>215,024</u>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惟須披露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融資業務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業務所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業務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 同集團附屬 公司款項 (非貿易性質) (附註28) 千港元	應付 最終控股 公司款項 (非貿易性質) (附註28)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8,838	13,409	32,247
向最終控股公司還款	—	(11,988)	(11,988)
向同集團附屬公司還款	(3,436)	—	(3,436)
匯率改變之影響淨額	1,279	514	1,79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81	1,935	18,616

36.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所租物業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承擔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528	9,68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530	6,222
	25,058	15,911

經營租賃租金指本集團應付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金。租賃平均每兩年商討一次，而租金平均兩年釐定一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經營租賃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所賺取的物業租金及物業收入為37,1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2,487,000港元)。所持有物業來年均有承諾租戶。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下列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訂立合約：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94	5,212

37.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的規則及規定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僱員均須參加此計劃。本集團已遵守法定最低供款規定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供款，上限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

為遵守中國適用規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均參與多項由有關省市政府營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上述計劃所涵蓋薪金之固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定額供款。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支付員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現行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總供款為97,19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5,87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關聯人士交易／結餘

除附註24、27及28分別披露的應收委託貸款、應收及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進行下列關聯人士交易：

	最終控股公司		同集團附屬公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	156	200,356	212,016
服務收入	864	1,076	171,837	112,342
物業租金及有關管理服務收入	5,335	5,004	31,221	21,336
利息收入	—	—	4,036	10,751
採購貨品	633	—	21,694	26,827
銷售佣金支出	—	11	3,378	3,117
物業租金及有關管理服務開支	1,290	—	4,724	11,643

此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之經營租金為10,90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674,000港元)，經營租約由最終控股公司代本集團附屬公司與第三方簽署。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收購黑龍江浪潮雲海科技有限公司(浪潮雲海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7,553,000元(相等於約9,092,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是項交易可釐定為資產收購。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9,092
減：購入現金結餘	(4,296)
	4,796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年內之薪酬載於附註10，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或然負債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聯營公司或然負債外，本集團並無察悉任何或然負債。

40.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商業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持有股份 類別	繳足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浪潮山東電子	外商獨資企業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注資	90,675,000美元	90,675,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濟南啟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企業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注資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浪潮世科(山東)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注資	2,317,300美元	2,317,300美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開發 外包服務及 電腦產品貿易
浪潮通用軟件	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	100%	軟件開發
浪潮金融信息系統	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100%	軟件開發
山東浪潮通軟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18,000,000元	人民幣18,000,000元	—	100%	—	100%	軟件開發

40.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商業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持有股份 類別	繳足已發行普通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直接	二零一七年 間接	二零一六年 直接	二零一六年 間接	
山東浪潮金融軟件信息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35,000,000 元	人民幣 35,000,000 元	—	85.7%	—	85.7%	軟件開發
浪潮(香港)雲服務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普通股	10,140 港元	10,140 港元	—	100%	—	100%	已停業
濟南浪潮銘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200,000,000 元	人民幣 200,000,000 元	—	100%	—	100%	持有投資物業

上表載列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內容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內及年末發行任何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754,780	760,512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48,020	459,189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1
其他流動資產	173	161
銀行結餘	2,756	308
	550,949	459,65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9,599	8,21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11,902	189,603
	221,501	197,814
流動資產淨額	329,448	261,8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84,228	1,022,357
股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29)	9,527	9,015
儲備	1,074,701	1,013,342
	1,084,228	1,022,3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的股本及儲備變動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9,015	1,060,315	1,069,33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41,074)	(41,074)
已付股息(附註12)	—	(27,046)	(27,046)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款項(附註30)	—	21,147	21,14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5	1,013,342	1,022,35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26,618)	(26,618)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512	81,354	81,866
已付股息(附註12)	—	(27,046)	(27,046)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款項(附註30)	—	33,669	33,66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27	1,074,701	1,084,228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820,923	891,082	971,659	1,163,170	1,317,951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2,371)	(67,901)	(4,609)	87,737	127,130
所得稅開支	1,055	(2,268)	(12,920)	(27,163)	(17,56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溢利	(101,316)	(70,169)	(17,529)	60,574	109,569
已終止業務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年內溢利	217,596	974	22,896	—	—
年內溢利(虧損)	116,280	(69,195)	5,367	60,574	109,569
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8,017	(68,079)	6,994	59,893	113,051
非控股權益	(1,737)	(1,116)	(1,627)	681	(3,482)
	116,280	(69,195)	5,367	60,574	109,5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總資產	2,646,025	2,937,207	2,632,524	2,658,157	3,056,640
總負債	(693,417)	(1,091,269)	(841,772)	(923,566)	(975,354)
	1,952,608	1,845,938	1,790,752	1,734,591	2,081,286
權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48,512	1,842,995	1,789,587	1,734,331	2,077,037
非控股權益	4,096	2,943	1,165	260	4,249
	1,952,608	1,845,938	1,790,752	1,734,591	2,081,286

inspur 浪潮

inspur 浪潮

